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呂蘭英
電話：03-8462860#351
電子信箱：oiasm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瑞穗鄉瑞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500370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0000A_1150037074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5003707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更新「愛滋及性傳染病防治教育訓練前/後測題庫」一案，請各校納入愛滋及性傳染病防治相關教育訓練進行前/後測評量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2月24日臺教國署體字第1150017458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題庫新增性傳染病（淋病、梅毒、M痘）防治題目，同時更新愛滋相關題目，請各校辦理愛滋防治衛教宣導時，納入性傳染病防治內容，以及運用7題核心題目進行前/後測評量；其餘參考題目依教育訓練對象之性質自行評估選擇運用，並請自行彙整統計執行成效。
- 三、有關性傳染病之衛教資源，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 (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) 「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三類法定傳染病/人類免疫缺乏病毒(愛滋病毒)感染/性傳染病衛教資源」項下，逕行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私立國中小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115/03/03

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